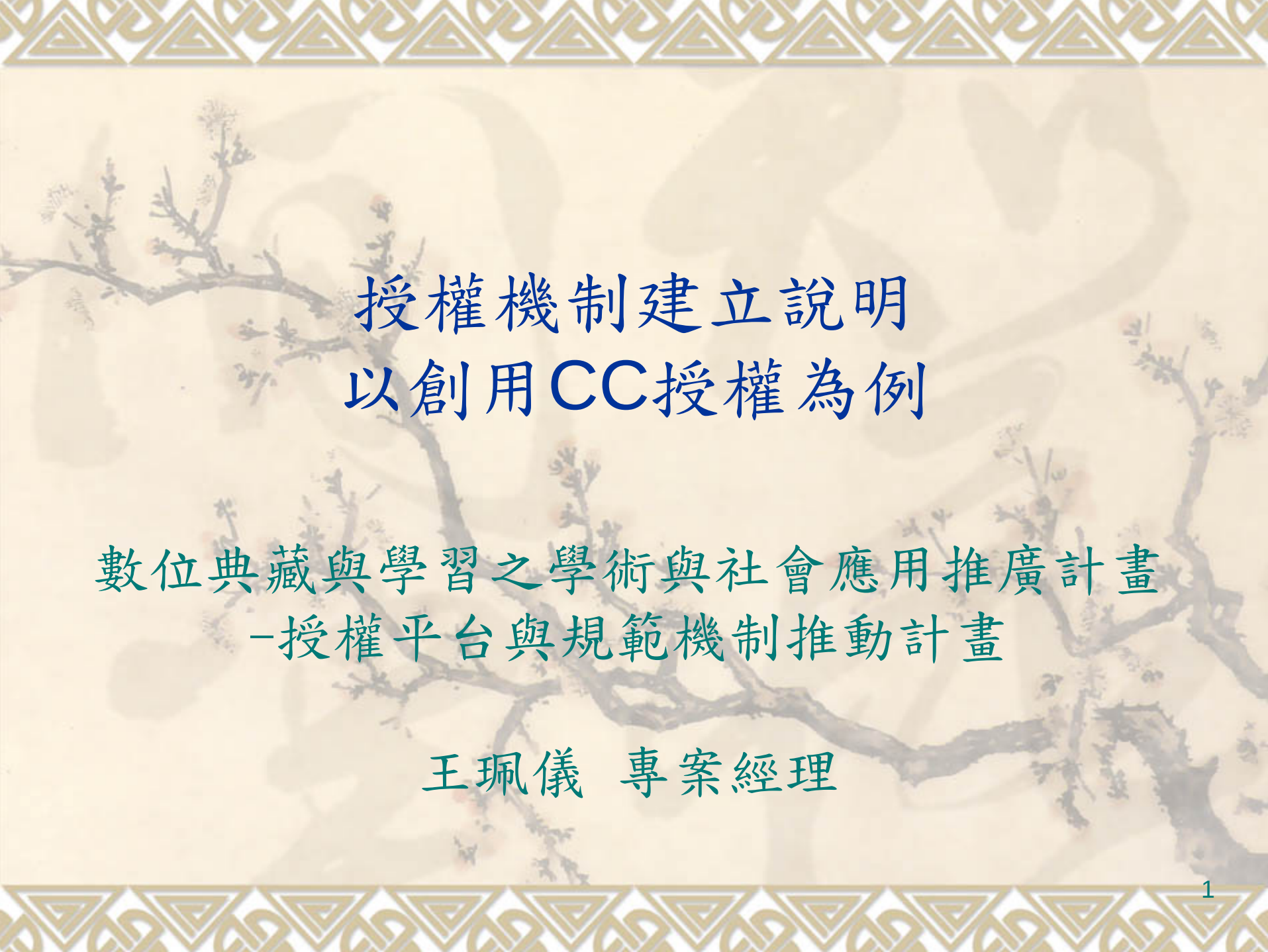




授權機制建立說明 以創用CC授權為例

數位典藏與學習之學術與社會應用推廣計畫
-授權平台與規範機制推動計畫

王珮儀 專案經理

授權平台與規範機制推動計畫

- ❖ 計畫主持人：謝銘洋教授/台大法律學院
- ❖ 共同主持人：
 - ∞ 趙義隆教授/台大國際企業學系
 - ∞ 陳曉慧助理教授/台灣科大科技管理所

計畫簡介

- ❖ 1. 研擬「數位典藏最佳授權實務（Licensing Best Practice）」
- ❖ 2. 研擬「數位典藏授權之資訊近用政策」
- ❖ 3. 以「線上授權平台」之方式，進行授權的可行性評估與相關法規範的分析與探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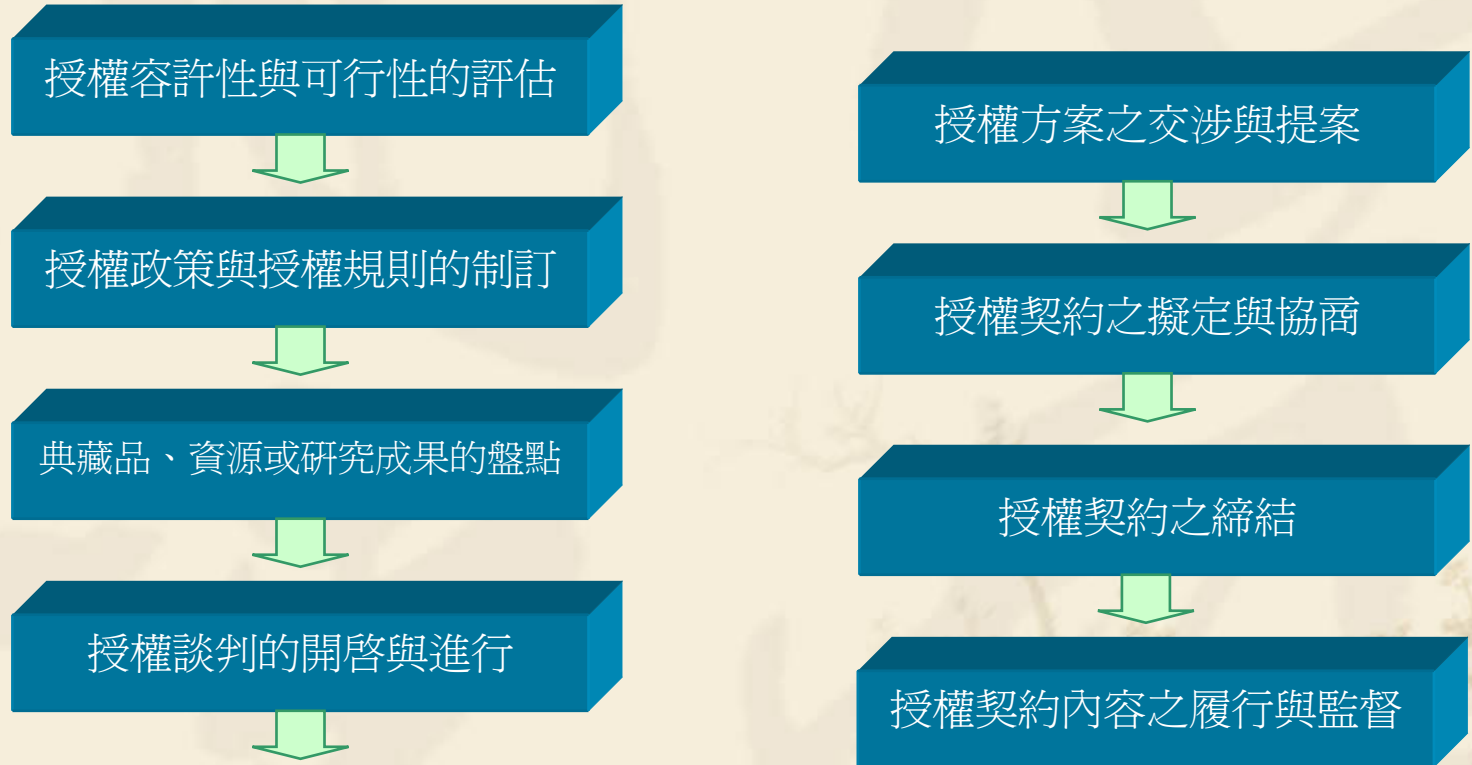
計畫簡介

- ❖ 4. 健全數位典藏授權機制、對典藏機構進行授權知識推廣宣導
- ❖ 5. 持續推廣創用CC（Creative Commons）授權條款等公眾授權模式，促進數位內容的創造、傳播及利用
- ❖ 6. 參與數位典藏及數位學習之國際研討會或國際授權展

「授權」是一種分享與使用的法律機制

- ❖ 授權的意義：智慧財產權利人將其權利的某些部分之利用權同意給他人實施，而自己仍保有智慧財產權利人之地位，可能是無償授權或有償授權。
- ❖ 著作權法第三十七條「著作財產權人得授權他人利用著作，其授權利用之地域、時間、內容、利用方法或其他事項，依當事人之約定；其約定不明之部分，推定為未授權。」

授權流程圖



數位典藏的加值流程



數位典藏流程中可能簽訂契約的狀況 (需注意契約當事人需具有法人格)

典藏原件

- 機構計畫 vs. 原件所有人或著作權人

數位化成果

- 機構計畫 vs. 從事數位化工作者

加值成果

- 權利人 vs. 加值廠商

典藏原件

- **機構計畫** vs. **原件所有人**：所有物的租賃或借貸契約
- **機構計畫** vs. **著作權人**：著作權的授權契約（至少要取得重製權的授權，才可進行下一步的數位化）或著作權讓與契約

數位化成果

- **機構計畫** vs. **從事數位化工作者**
- 此數位化成果是否為法律所保護的權利？
- 雇傭關係或受聘關係之著作權歸屬契約（以契約約定由出資的機構計畫為著作人）

增值成果

- **權利人** vs. **非營利性使用人** or **商業增值廠商**
- 非權利人是否有再授權的權利？增值成果的權利人是誰？

授權機制之建立

- ❖ 1. 檢視設立目的與法源依據
- ❖ 2. 組織面—組成內部的授權委員會
- ❖ 3. 實體面—使用與授權規則
 - ❖ (1) 成果盤點、數位化程序規則、管理規則
 - ❖ (2) 再次檢視成果之所有權與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權利
 - ❖ (3) 依據享有的權利狀況來制訂使用與授權政策，選擇：
 - ❖ — 哪些素材「不提供使用」
 - ❖ — 哪些素材「提供使用」
 - ❖ — 如何提供使用？
 - ❖ ex: 一對一簽訂授權契約
 - ❖ ex: 線上著作權聲明與授權政策
 - ❖ ex: 公眾授權之選擇（創用CC授權）

計畫採用創用CC授權 釋出作品時請先思考下列問題

- ❖ 1. 對國科會的義務？同意書或協議書的簽訂
- ❖ 2. 您是否真的是權利人？
填表人？計畫主持人？
行政機關、內部單位、系所？
- ❖ 3. 授權之標的為何？
著作權 ✓ / 單純數位化資料 X / 商標權 X
- ❖ 4. 您要採用哪一種創用CC授權？

創用CC授權是什麼？

 creative commons 創用 CC



四種元素



四種授權要素－姓名標示 Attribution



❖ 「姓名標示」之意義：

著作人允許他人利用其受著作權保護的著作，但使用人必須按照著作人或授權人所指定的方式，於該著作上標示其姓名。

四種授權要素－姓名標示 Attribution

❖ 如何標示「姓名」？(2.5版開始是必選項目)

若著作有提供下列資訊，則使用人應依適合於所使用媒介或工具之合理方式，在該著作的每一份可流通並且逐字抄錄（verbatim use）的重製物上：

- 保留該著作全部且完整的著作權聲明；
- 標示原始著作人、授權人的姓名或筆名，或原始著作人或授權人在著作權聲明、授權條款中或藉由其他合理方式指定之第三人。
- 標示該著作名稱；
- 若著作權人或授權人在著作上提供關於該著作的網址

該著作的
網址

四種授權要素－非商業性

Noncommercial



∞ 「非商業性」之意義：著作人允許他人利用其著作及衍生著作，但不得為商業目的之使用。

四種授權要素－禁止改作

No Derivative Works 

- ❖ 「禁止改作」之意義：著作人允許他人利用其著作，但使用人不得改變、轉變或改作其著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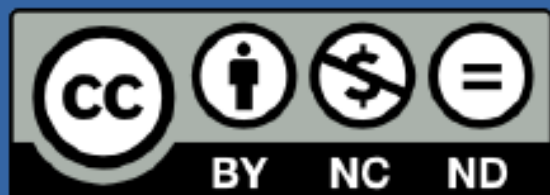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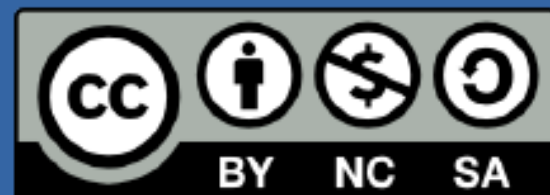
四種授權要素—相同方式分享

Share Alike



- ❖ 1. 「相同方式分享」之意義：著作人允許他人利用其著作，若使用人改變、轉變或改作著作人的原著作而產生衍生著作，唯有在「使用人將該衍生著作採用與原著作相同、相似或相容的授權條款」的前提下，使用人始得散布由原著作產生的衍生著作。
- ❖ 2. 感染性、Copyleft
- ❖ 3. 因此在「相同方式分享」授權要素之下，可以避免未來的使用人將改作自原著作的衍生著作私有，而必須將其衍生著作反饋給社會

六種組合



採用創用CC授權的注意事項

- ❖ 「多重授權」
- ❖ 「不可撤回性」
- ❖ 創用CC網站
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.tw/>

- ❖ 創用CC影片介紹

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.tw/cc_intro_anime

活動舉辦

- ❖ 名稱：數位典藏授權工作坊
- ❖ 時間：2009年9月
- ❖ 地點：國科會

謝謝大家，敬請指教

❖ 計畫聯絡人：卓慧珊

❖ 授權平台與規範機制推動計畫信箱
Lbestpractice@gmail.com